

证券代码：300771

证券简称：智莱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9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5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董事胡文春先生、独立董事王和平先生、陈强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12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干德义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经营范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地址、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地址、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公司章程》（2020年5月）和《〈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浦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日常所需经营资金以及业务发展需要，积极拓宽资金渠道，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0,000 万元，由干德义先生提供保证担保。

因干德义先生为公司的关联方，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故干德义先生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3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8 日